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51/222  
S/1996/589  
23 July 1996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AND  
RUSSIAN

大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33和35  
中东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一年

1996年7月22日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和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1996年7月19日在莫斯科举行的俄罗斯-巴勒斯坦中东问题工作委员会例会通过的俄罗斯-巴勒斯坦联合公报(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33和35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拉夫罗夫(签名)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纳赛尔·基德瓦博士(签名)

附 件

1996年7月19日

在莫斯科通过的俄罗斯-巴勒斯坦

联合声明

7月19日,在俄罗斯联邦外交部副部长波苏瓦柳克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执行委员会秘书马哈穆德·阿巴斯(阿布·马赞)的共同主持下,在莫斯科举行了俄罗斯-巴勒斯坦中东问题工作委员会例会。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普里马科夫接见了巴勒斯坦领导的代表。

在对中东和平进程各方面的问题进行详细的意见交流时,双方强调必须加强努力,恢复阿以在各个领域的谈判。在这方面,在开罗的首脑会议上商定的建设性的阿拉伯国家共同立场具有重要意义。

双方深信,可以也应该在马德里和平会议商定的基础上,按照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在中东取得全面、公正解决办法。充分实行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已经签署的协定是进一步向前推进的保障。双方特别指出,在目前的情况下,最重要的任务是将关于巴勒斯坦领土的最终地位的谈判调到稳固而建设性的基调上来。

俄罗斯方面表示,完全支持巴解组织领导和巴勒斯坦民族行政当局继续与以色列政府在互相关心的各个领域、包括在全面执行1995年9月28日的临时协定的范围内开展对话与合作的方针。莫斯科将实行巴勒斯坦自治视作是朝实现巴勒斯坦人合法的自决权利、直到建立自己的国家的道路上的一个重大的历史时期。

巴勒斯坦方面高度评价了俄罗斯联邦作为中东和平进程的共同主持国的作用及其立场和对解决阿以冲突、确保中东的稳定与安全所作出的实际贡献。巴勒斯坦方面强调,巴解组织领导希望与俄罗斯联邦进一步发展政治协调和多边合作,并希望俄罗斯联邦大力协助实行巴勒斯坦人的自治、解决整个巴勒斯坦问题。

双方议定了在中东和平进程和发展俄罗斯-巴勒斯坦的友好关系方面的一些具体步骤。

-----